



2019年第二批水竹村委会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竞 争 性 谈 判 文 件

项目编号：HNCT201909-020

采购单位：定安县龙河镇人民政府

采购代理机构：海南诚同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邀请	2
第二章 谈判须知	5
谈判须知前附表	5
1. 总则	10
2. 竞争性谈判文件	12
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13
4. 谈判	16
5. 合同授予	16
6. 重新采购和不再采购	17
7. 纪律和监督	17
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8
第三章 评审办法	27
(一) 谈判原则	28
(二) 评审办法	28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条款	29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29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30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35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	38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52
第七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53
目 录	54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55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7
三、授权委托书	58
四、谈判保证金	59
五、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60
七、项目管理机构	62
八、资格审查资料	64
九、其他材料	66
十、第二次报价表	67



第一章 谈判邀请

海南诚同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受定安县龙河镇人民政府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现对 2019 年第二批水竹村委会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合格的供应商前来谈判。

一、项目编号：HNCT201909-020

二、项目简介

1. 项目名称：2019 年第二批水竹村委会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2. 资金来源：2018、2019 年“八大提升工程”项目结余资金
3. 建设规模：项目拟建道路总长度为 1002.37m，其中：老宅通园路长度为 275.99m；七队道路长度为 206.78m；九队道路长度为 102.53m；椰子头道路长度为 317.56m；水流坡道路长度为 99.53m。拟建道路路基宽度均为 4m，路面宽度为 3m。
4. 招标控制价：612414.00 元。
5. 建设地点：定安县龙河镇。
6. 计划工期：60 日历天。
7. 采购范围：本项目所包含的所有内容。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一般资格条件

1. 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1 供应商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提供最新的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或三证合一营业执照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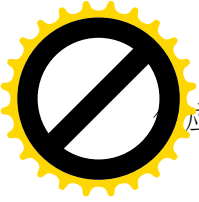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①对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承诺函；②对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需提供 2019 年至今任意 3 个月的企业纳税证明或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8 年财务审计报告，复印件加盖公章，新成立的公司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提供承诺函，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合法的担保函或提供承诺函】；

1.3 具有缴纳税收和社保资金的良好记录（需提供 2019 年 1 月 1 日至今任意 3 个月的社会保障金缴费记录，复印件加盖公章）；

1.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设备的购置或租赁发票，或相关专业人员的证书，或提供承诺函）；

-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声明函）；

2.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应商（提供网上截图）；

3. 是否允许联合体报价：否；

（二）特定资格条件

4. 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或以上资质，具备合法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资质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证）；

5. 项目经理具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公路工程专业二级及或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且注册单位名称和供应商名称一致（提供建造师注册证书），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成交后能够从该项目撤离，提供承诺函）；

6. 应在海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海南省建筑市场监督公共服务平台完成《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登记，并打印信息平台生成的诚信档案手册（提供《海南省建筑企业诚信档案手册》）

7. 响应资格没有被取消、暂停，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提供承诺函）；

8. 购买本项目谈判文件并缴纳谈判保证金。

四、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获取及报名

1. 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时间：2019年09月24日至2019年09月27日（上午09:00-11:00，下午14:30-17:00，节假日除外），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到指定地点购买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购买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并缴纳谈判保证金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该项目的谈判。

2. 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海府大道168号金鹿花园商住楼二期22幢A702房。

3. 供应商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时应携带以下资料：

受托人携带有效的介绍信、身份证，及资格要求中要求的相关材料，以上资料提供复印件加盖鲜章留底，完整装订成册，原件核查。供应商在填写报名登记表时，必须如实认真填写项目及供应商信息，若因错误信息给供应商的响应事宜造成影响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供应商欲变更报名登记的项目信息，请于保证金截止日前到我单位重新填写报名登记表）。

4. 一个供应商只能对本项目其中一个包进行投标报名，多投或重复投无效。

5.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售价：人民币5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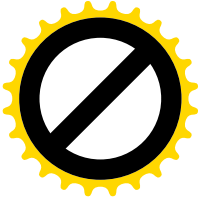
五、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谈判时间及地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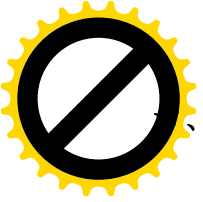
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19年09月29日15:00（北京时间）；

2. 谈判时间：2019年09月29日15:00

3. 递交响应文件及谈判地点：海南省海口市海秀东路74号鸿泰大厦14楼开标室；

4.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





、采购信息发布媒体

1. 本项目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为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

2. 有关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补遗、澄清及变更信息以上述网站公告与下载为准，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竞争性谈判文件与更正公告的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更正公告内容为准。

3. 本项目采购公告不少于 3 个工作日。

七、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采购人名称：定安县龙河镇人民政府

地 址：定安县

项目联系人：徐先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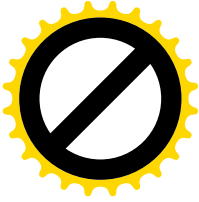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海南诚同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海府大道 168 号金鹿花园商住楼二期 22 幢 A702 房

采购文件咨询、质疑联系方式：

联系人：洪先生

电话：0898-685333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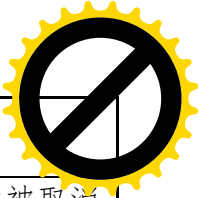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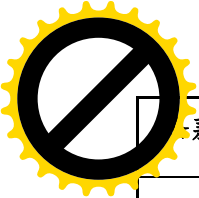




第二章 谈判须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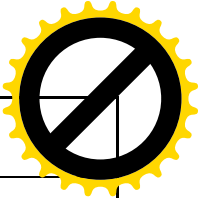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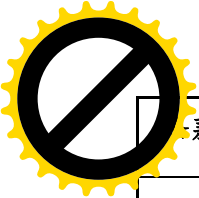
谈判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定安县龙河镇人民政府 地 址：海南省定安县 项目联系人：徐先生
1.1.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海南诚同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海南省海口市琼山区海府大道 168 号金鹿花园商住楼二期 22 幢 A702 房 联系人：洪先生 电话：0898-68533310
1.1.4	项目名称	2019 年第二批水竹村委会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1.1.5	建设地点	定安县龙河镇
1.2.1	资金来源	2018、2019 年“八大提升工程”项目结余资金
1.2.2	出资比例	100%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经落实
1.3.1	采购范围	路基工程、路面工程、桥梁涵洞工程、交叉工程、公路设施及预埋管线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1.3.2	计划工期	详见 <u>第一章</u>
1.3.3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现行有关规范标准合格
1.4.1	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一般资格要求：详见 <u>第一章</u> ； 特定资格要求：详见 <u>第一章</u> ； 其他要求： 1. 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管理机构主要人员至少配备：项目经理 1 名、施工员 1 名、安全员 1 名。供应商必须书面承诺：供应商成交后按开工时间安排响应文件中填报的拟派项目管理机构人员派驻施工现场，否则视为严重违约，采购人有权没收履约担保金额，并有权单方面解除承包合同； 2. 供应商必须书面承诺：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使用的单位公章必为企业



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业注册的公安机关备案的合法有效印章。若是非法印章，接受被取消投标及成交资格、没收谈判保证金，并接受被上报市级、省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处罚。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1个工作日前
1.10.3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3个工作日前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	偏离	不允许
2.1	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一个工作日前
2.2.2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详见 第一章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澄清时间	收到澄清文件后应于24小时内
2.3.2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谈判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修改文件后应于24小时内
3.1.1	构成竞争性谈	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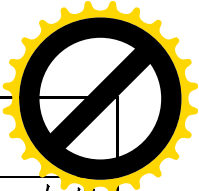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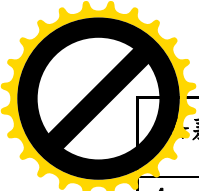
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判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3.3.1	谈判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3.4.1	谈判保证金	<p>金额（大小写）：壹万元整（10000.00元）</p> <p>交纳谈判保证金截止时间：2019年09月29日15:00（北京时间）</p> <p>账户名称：海南诚同建设管理有限公司</p> <p>账号：46050100533600000865</p> <p>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海口琼山支行</p> <p>要求：谈判保证金以转帐形式提交的，谈判保证金交纳截止时间以保证金到帐时间为准。</p> <p>★ 须在“备注”中注明：HNCT201909-020项目保证金</p> <p>提交保证金的付款人名称、供应商的公司名称须一致，否则响应无效。</p>
3.5.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的年份要求	不作要求
3.5.5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的年份要求	近3年内（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止）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p>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或打印，字迹应易于辨认并应由供应商按照文件要求签字并盖单位章。响应代表非法定代表人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应附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p> <p>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加盖骑缝章（单位公章）。</p>
3.7.4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副本份数	<p>正本一份 副本二份 电子版U盘一个。</p> <p>★ 正本为单面打印胶装；副本建议采用正本全本双面复印件（胶装）；电子版提供 PDF 格式（正本完整扫描件）和 WORD 格式（最终版文件，与提供的纸质版文件一致），均以供应商名称命名。</p>
3.7.5	装订要求	正本与副本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及页码，不得用活页装订。
4.1.2	封套上写明	响应文件：正本/副本/电子版响应文件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分包号, 如果有): 供应商的名称(加盖公章): 供应商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开标时间)不得开启
4.2.2	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地点	详见 <u>第一章</u>
4.2.3	是否退还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否
5.1	谈判时间和地点	谈判时间: 同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谈判地点: 同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地点
5.2	开标程序	密封情况检查: 由供应商代表和监标人共同检查。 开标顺序: 随机。
6.1.1	谈判小组的组建	谈判小组构成: <u>3</u> 人, 其中采购人代表 <u>0</u> 人, 专家 <u>3</u> 人 谈判专家确定方式: 从海南省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7.1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是, 授权谈判小组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并确定排名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注意事项:

1. 相关证明材料必须在响应文件内提供加盖公章复印件; 响应文件中提供的相关声明函、承诺函须经加盖单位公章及法人亲自签名确认方为有效; 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到会须携带本人身份证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 逾期送达或者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 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采购代理机构不予接收。
3. 供应商须书面承诺在本项目响应过程中所提供资料真实有效, 若发现有伪造编制, 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采购人将没收其谈判保证金, 成交的取消成交资格, 并将其不良行为上报相关行政主管部门。



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p>4. 评标结束后，采购人有权核实投标文件中证明材料和投标文件相关人员签字的真实性，如发现虚假材料和虚假签名的，招标人有权取消中标资格，并将其弄虚作假的情况报送相关行政主管部门。</p> <p>5. 中标单位中标后须提供二次报价（即中标价）相对应的已标价的投标工程量清单给招标人。</p>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采购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标段施工进行采购。

1.1.2 本采购项目采购人：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采购代理机构：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1.4 本采购项目名称：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建设地点：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来源：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2.2 本采购项目的出资比例：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2.3 本采购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标段划分、工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采购范围：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3.2 本采购项目的工期：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3.3 本采购项目的质量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条件：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2) 信誉要求：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3) 其他要求：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3) 为本项目的监理人；

(4) 为本项目的代建人；

(5) 为本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6)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7)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控股或参股的；

(8) 与本项目的监理人或代建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9) 被责令停业的；

(10)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11)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12)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成交或严重违约。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政府采购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供应商在编制竞争性谈判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人按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10.2 供应商应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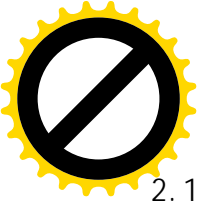
1.10.3 投标预备会后，采购人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供应商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接受分包的第三人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1.12 偏离

谈判须知前附表允许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偏离竞争性谈判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竞争性谈判文件

2.1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

- (1) 谈判邀请；
- (2) 谈判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工程工程量清单；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
- (7)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 (8) 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采购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予以澄清。

2.2.2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详见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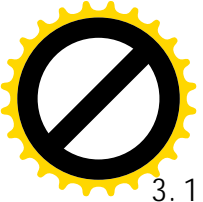
2.2.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将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3 个工作日，相应延长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4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2.3.1 在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 3 个工作日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如果修改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时间距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3 个工作日，相应延长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3.2 供应商收到修改内容后，应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修改。



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3.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

3.1.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 授权委托书
- (4) 谈判保证金
- (5) 已标价工程工程量清单
- (6) 施工组织设计
- (7) 项目管理机构
- (8) 资格审查资料
- (9) 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 (10) 第二次报价表

3.2 响应报价

3.2.1 供应商应按第五章“工程工程量清单”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修改响应函中的响应报价，应同时修改第五章“工程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 4.3 款的有关要求。

3.2.3 供应商按金额报价，响应报价有效范围：

招标控制价为：详见第一章。

供应商的响应报价有效范围：响应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为无效报价，按废标处理。供应商按金额报价，单位为“元”，所有报价保留二位小数点。

3.2.4 工程承包价：成交单位的响应报价（即成交价）为该工程的承包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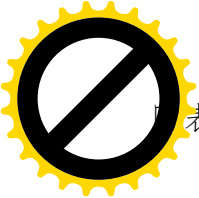
3.3 谈判有效期

3.3.1 在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谈判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谈判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谈判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消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谈判保证金。

3.4 谈判保证金

3.4.1 供应商在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八章“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谈判保证金格式递交谈判保证金，并作为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谈判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谈判须知前



表的规定。



3.4.2 供应商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的，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作废和无效处理。

3.4.3 未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成交人的谈判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 (2) 成交供应商不领取成交通知书的；
- (3)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应附供应商营业执照副本及其年检合格的证明材料、资质证书副本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材料的复印件。

3.5.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应附合同协议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3“ 正在施工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应说明相关情况，并附法院或仲裁机构作出的判决、裁决等有关法律文书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3.5.5 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 3.5.5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就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谈判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供应商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成交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谈判小组认为成交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7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第七章“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响应函附录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工期、谈判有效期、质量要求、采购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供应商的响应代表签字并盖单位章。响应代表不是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



书。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响应代表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封面还应有造价人员（造价员或造价工程师）签字并盖专用章。

3.7.4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谈判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5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

3.8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3.8.1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开包装，应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单位章及法定代表人印章。

3.8.2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封套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字样，封套上应写明的其他内容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3.8.3 未按本章第 3.8.1 项或第 3.8.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3.9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3.9.1 供应商应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3.9.2 供应商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9.3 除谈判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3.9.4 采购人收到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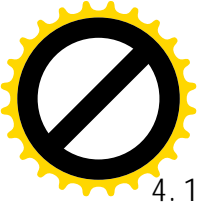
3.9.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密封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3.10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3.10.1 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3.10.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3.10.3 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4. 谈判

4.1 谈判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2.2.2 项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谈判时间）和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谈判，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参加。

4.2 谈判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

- (1) 宣布谈判纪律；
- (2) 公布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并点名确认供应商是否派人到场；
- (3) 按照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 (4) 组织谈判谈判小组进行评审。

4.3 谈判小组

4.3.1 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会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谈判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4.3.2 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采购人或供应商的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采购、评标以及其他与政府采购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4.4 评审原则

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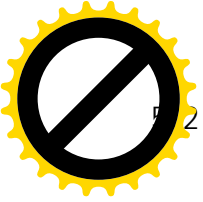
4.5 评审

谈判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5. 合同授予

5.1 成交方式

除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外，采购人依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5.2 成交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同时向成交结果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

5.3 履约担保

5.3.1 不作要求

5.4 签订合同

5.4.1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其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谈判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5.4.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向成交人退还谈判保证金；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6. 重新采购和不再采购

6.1 重新采购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采购：

- (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 (2) 谈判小组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6.2 不再采购

重新采购后供应商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建设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采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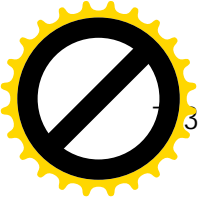
7. 纪律和监督

7.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7.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7.3 对谈判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谈判活动中，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7.4 对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谈判活动中，与谈判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7.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8 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要求，政府采购项目的政策优惠条件及要求如下。

8.1 关于小微企业（供应商）产品参与投标

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要求，对于非专门面对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享受政策优惠的小型、微型供应商须提供合法有效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1

8.2 其它

8.2.1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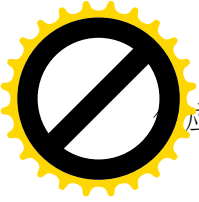
8.2.2. 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8.2.2.1. 信用信息查询的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8.2.2.2. 信用信息查询的截止时点：至本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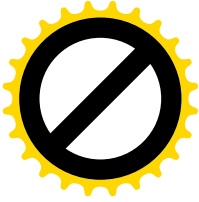
8.2.2.3. 信用信息查询记录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查询记录的网页打印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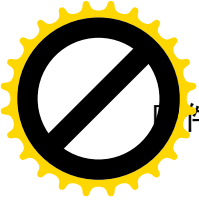
8.2.2.4. 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



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其他需要补充的内容：见谈判须知前附表。





附件1 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中型、大型企业无须提供此函）

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供应商名称）：

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谈判小组，对你方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
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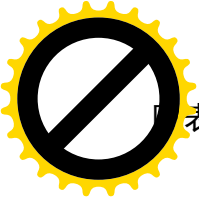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于____年____月____日时前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传真号码）。
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时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详细地址）。

谈判小组负责人：_____（签字）

年 月 日



表三：问题的澄清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项目名称）____谈判小组：

问题澄清通知（编号：_____）已收悉，现澄清如下：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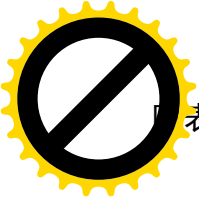
2.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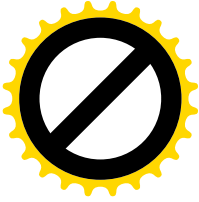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响应代表：_____（签字）

年 月 日



表四：成交通知书



成交通知书

_____（成交人名称）：

你方于 _____（谈判日期）所递交的 _____（项目名称）施工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成交人。

成交价： _____元。

工期： _____日历天。

工程质量：符合 _____标准。

项目经理： _____（姓名）。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_____日内到 _____与我方签订施工承包合同。

特此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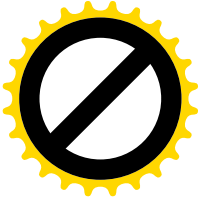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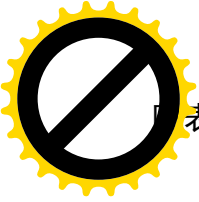
采购人：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

采购代理机构：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

年 月 日



成交结果通知书

_____（未成交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成交人名称）于（谈判日期）所递交的（项目名称）施工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确定（成交人名称）为成交人。感谢你单位对我们工作的大力支持！

采购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采购代理机构：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附表六：确认通知

确认通知

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已接到你方____年__月__日发出的（项目名称）关于_____的通知，我方已于____年__月__日收到。

特此确认。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月__日



第三章 评审办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形式评审 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响应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章“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 标准	一般资格条件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4.1
		特定资格条件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4.1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4.1 项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工期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3.2 项规定
		工程质量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1.3.3 项规定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五章“工程量清单”给定的内容
		谈判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3.3.1 项规定
		谈判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谈判须知”第3.4.1 项规定



（一）谈判原则

“公平、公正、择优、效益”为本次竞争性谈判的基本原则，谈判小组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各供应商。同时，在谈判过程中恪守以下原则：

1. 统一性原则：谈判小组将按照统一的谈判原则和谈判方法，用同一标准进行评审。
2. 独立性原则：谈判工作在谈判小组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谈判小组成员对出具的谈判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 保密性原则：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谈判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4. 综合性原则：谈判小组将综合分析、评审供应商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出成交供应商。

（二）评审办法

1. 初步评审

谈判小组根据本文件评审办法前附表的要求对供应商进行初步评审。

2. 谈判、第二次报价

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分别现场派代表与谈判小组进行现场谈判。并在谈判后统一递交第二次报价文件，现场由工作人员将各供应商第二次报价的“报价一览表”备用文件现场收集，并现场记录确认。

3. 确定成交供应商

以供应商的第二次报价及承诺作为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的依据。谈判小组应当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以成交供应商的第二次谈判报价作为项目成交价。

4. 特殊情况下的谈判办法

如出现供应商达不到法定数量导致谈判小组无法谈判时，谈判小组有权停止谈判，否决所有报价。



第四章 合同格式及条款

第一节 通用合同条款

具体详见最新版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施工合同范本



第二节 专用合同条款

(本专用条款仅供参考，具体以业主和成交单位合同谈判为准)

说明：合同通用条款如没有做出规定或与专用条款之规定有冲突，则以专用条款的规定为准。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1.2 发包人：_____。

1.1.1.3 承包人：_____ (签约后填入承包人的名称)。

1.1.1.5 分包人：_____ (签约后填入分包人的名称)。

1.1.1.6 监理人：_____ (填入监理人名称)。

1.1.2 日期

1.1.2.1 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 工程竣工验收后一年。

1.2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进入合同的各项文件及其优先顺序是 按本合同协议书第1条办理。

1.3 联络

1.3.1 来往函件均应按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约定的期限送达 _____。

2 发包人义务

2.1 提供施工场地

2.1.1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场地范围为：_____。

2.1.2 承包人自行勘察的施工场地范围为：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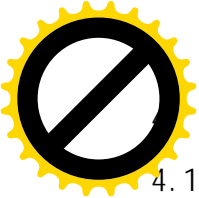
2.2 其它义务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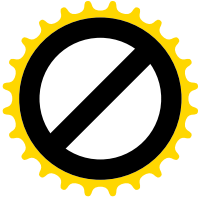
3 监理人

3.1 监理人的职责和权力

- (1) 变更合同的范围；
- (2) 影响工期、质量、合同价等其他重大决定；
- (3) 影响工程总进度的工程暂停指示；
- (4) 批准因责任事故停工后的复工；
- (5) 对承包方变更单价要求的答复；



承包人



4.1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4.1.1 其他义务

承包人应按约定的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1) 需由设计资质等级和业务范围允许的承包人完成的设计文件提交时间：

由承包人免费完成施工过程中发生的需要进行设计、验算的工作，并于该部分工作实施前 7 日提交设计文件（施工组织设计部分另见相关内容），报发包人批准。

(2) 应提供计划、报表的名称及完成时间：

① 每月 25 日前提交本月工作报告，包括项目进度情况、质量情况、投资情况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重点应在说明进度情况及造成原因。

② 每月 25 日前提交下月工作计划，包括项目进度计划、人员物资机械的投入计划、投资计划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③ 发包人要求的其他计划与报表

④ 发包人要求的其他计划与报表。

(3) 承担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非夜间施工照明的责任和要求：

全面负责本施工现场范围内（包括发包人所有的物资、设备等财物）的安全保卫工作及夜间施工照明，并承担因该部分工作不力而引起的相关责任；自费提供和维护所需的灯光、护板、栅栏、警告信号等设施及警卫人员；国家对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夜间施工照明有规定质量要求的还应达到国家规定的要求。承包人负责工程施工、竣工及保修的整个过程中施工现场全部人员的安全。除因发包人、发包人代表或发包人雇员的原因造成的伤亡外，发包人不承担承包人的任何赔偿责任。

(4) 向发包人提供的办公和生活房屋及设施的要求：无。

(5) 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声管理等手续：

① 承包人必须遵守海南省地方法规，服从发包人管理部门的管理，凡涉及到承包人的施工备案、车辆准运等有关证、照，均由承包人自行办理，发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② 噪声管理费：承包人自行办理夜间施工许可手续，并负责费用，解决由于施工噪声而引起的纠纷。

③ 垃圾管理费：承包人自行办理垃圾弃置许可手续，并负责费用。

④ 场内施工道路由承包人负责硬化和整修，满足施工及材料、设备运输的需要，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6)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竣工交付使用前，由承包人承担，交付后由发包人承担。



(7) 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单位）、古树名木的保护要求及费用承担：按规定进行保护，并由承包人承担保护费用及由于保护不利而引起的罚款、赔偿等费用

(8) 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施工工地达到安全文明工地要求，竣工后将全部废弃物清扫并运走。

5 交通运输

5.1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

道路通行权及场外设施的约定：由承包人自行办理，并承担有关费用，发包人应协助办理上述手续。

6 施工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6.2 承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承包方应严格执行施工安全操作规程，确保施工安全，承包方发生人身伤亡事故由承包方负责。承包方应按国家有关规定与发包人签署安全生产事故承诺书并制定应急预案。

7 开工和竣工（完工）

7.1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7.1.1 本合同工程界定异常恶劣气候条件的范围为：

- (1) 日降雨量大于 150 mm 的雨日超过 1 天；
- (2) 风速大于 10 级以上持续 3 天的台风灾害；
- (3) 日气温超过 40 °C 的高温大于 7 天；
- (4) 其他异常恶劣气候灾害。

7.2 承包人工期延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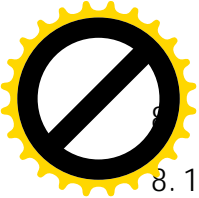
(1) 逾期完工违约金：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每延误一天罚款合同价款的千分之一。

(2) 全部逾期完工违约金的总限额为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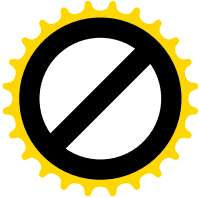
如因不可抗力或政府政策调整等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发包人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承包人不就上述问题向发包人提出费用索赔。

7.3 工期提前

工期提前的资金约定：无。



8 暂停施工



8.1 承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1) 承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它情形：另行约定。

8.2 发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1) 发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它情形：另行约定。

9 工程质量

9.1 工程质量要求

9.1.1 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合格。

10 变更

10.1 变更的范围和内容

(1) 增加或减少合同中关键项目的工程量超过其项目工程总量的____%，关键项目：____，
单价调整方式：_____。

11.1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11.1.1 承包人实现合理化建议的奖励金额为：无。

11.2 暂估价

11.2.1 (1) 发包人和承包人组织采购的暂估价项目：(签约后填入)；发包人组织采购
的暂估价项目：(签约后填入)。

(2) 发包人和承包人以采购方式选择暂估价项目供应商或分包人时，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无。

12 价格调整

12.1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最终价格以审计为准。

13 计量与支付

13.1 预付款

13.1.1 预付款

发包人向承包人预付工程款的时间和金额或占合同价款总额的比例：

13.1.2 预付款保函（担保）

(2) 预付款的保函约定为：无。

13.1.3 预付款的扣回与还清

扣回工程款的时间、比例：

13.2 工程进度付款

双方约定的工程款（进度款）支付的方式和时间：



12.1 进度付款申请单 5 份。

13.3 竣工（完工）结算

13.3.1 竣工（完工）付款申请单

(1) 承包人应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一式 5 份。

13.4 最终结清

13.4.1 最终结清申请单

(1) 承包人应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一式 5 份。

14 竣工验收（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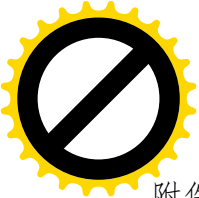
承包人提供竣工图的约定：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十日内向发包人提供竣工图、竣工资料伍份及配套贰套光盘给发包方。

15. 争议的解决

15.1 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不成、不愿提请争议评审或不接受争议评审组意见的，约定的合同争议解决方式：提交海南省仲裁机构仲裁。

以上专用合同条款未尽事宜，在签订施工承包合同时予以确定及补充。



第三节 合同附件格式

附件一：

合 同 协 议 书

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_____（项目名称），已接受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_____标段的施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成交通知书；
- (2) 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4.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5.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计划工期为_____天。

9.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_____（盖单位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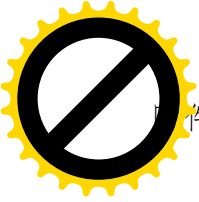
承包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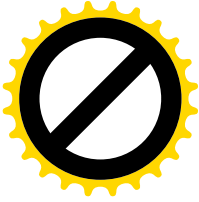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二：



履 约 担 保

_____（发包人名称）：

鉴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接受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于____年__月__日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承包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合同，向你方提供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发包人签发工程完工证书之日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无条件地在7天内予以支付。

4. 发包人和承包人按《通用合同条款》第15条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 保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委托代理人应附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



预付款担保函

_____（发包人名称）：

根据_____（承包人名称，以下称“承包人”）与_____（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的_____（项目名称）合同协议书，承包人按约定的金额向发包人提交一份预付款担保，即有权得到发包人支付相等金额的预付款。我方愿意就你方提供给承包人的预付款提供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2. 担保有效期自预付款支付给承包人起生效，至发包人签发的进度付款证书说明已完全扣清止。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而要求收回预付款时，我方在收到你方的书面通知后，无条件地在7天内予以支付。但本担保的担保金额，在任何时候不应超过预付款金额减去发包人按合同约定在向承包人签发的进度付款证书中已扣回的金额。
4. 发包人和承包人按《通用合同条款》第15条变更合同时，我方承担本担保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保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委托代理人应附授权委托书。



第五章 用户需求书

编制说明

一、 工程概况

1、建设单位：定安县龙河镇人民政府；

2、设计单位：海南佳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建设地点：海南省定安县龙河镇水竹村委会；

4、工程概况：2019年第二批水竹村委会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内容包括如下：

①. 2019年第二批水竹村委会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总长度为1002.365米；其中老宅通园路长度为275.986米，七队道路长度为206.775米，九队道路长度为102.526米，椰子头道路长度为317.545米，水流坡道路长度为99.533米；道路路基宽度均为4.0米，路面宽度为3.0米。

1.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发布的交公路发[2018]第51号《公路工程标准施工招标文件》（2018年版）；

2. 2019年第二批水竹村委会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施工图纸及其相关文件。

3. 交通部《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预算编制办法》（以下简称《编制办法》）（JTG B06-2007）。

4. 交通部《公路工程预算定额》（JTG/T B06-02-2007）。

5. 交通部《公路工程机械台班费用定额》（JTG/T B06-03-2007）。

6. 交通运输部办公厅关于《公路工程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计价依据调整方案》的通知（交办公路[2016]66号）。

7. 海南省交通厅文件琼交规财[2009]11号关于执行《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预算编制办法》、《公路工程概算定额》、《公路工程预算定额》、《公路工程机械台班费用定额》的补充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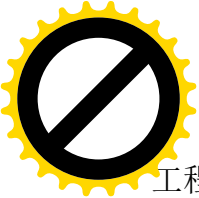
8. 交通运输部公告2011年第83号《关于公布公路工程基本建设项目概算预算编制办法局部修订的公告》（以下简称《编办修订公告》）。

9. 海南省人民政府令第219号文件《海南省机动车辆通行附加费征收管理暂行规定》。

二、 其他说明

1. 工程量清单控制价按施工图纸及预算等文件结合起来查阅与理解编制。

2. 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工程数量是估算或设计的数量,仅作为投标参考的共同基础,不能作为最终结算与支付的依据。实际支付应按实际完成的工程量,由承包人按技术规范规定的计量方法,以监理工程师认可的尺寸、断面计量,按工程量清单的单价和总额价计算支付金额;或根据具体情况,按合同条款第15.4款的规定,按批准后单价或总额价确定支付额。



3. 除非合同另有规定,工程量清单中有标价的单价和总额价均已包括了为实施和完成合同工程所需的劳务、材料、机械、质检(自检)、安装、缺陷修复、管理、保险(工程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除外)、税费、利润等费用,以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

4. 工程一切险的投保金额为工程量清单第 100 章(不含工程一切险和第三者责任险的保险费)至第 700 章的合计金额,保险费率为 2.8 %;第三者责任险的投保金额为 50 万元,保险费率为 3.0%。工程量清单第 100 章内列有上述保险费的支付子目,投标人根据上述保险费率计算出保险费,填入工程量清单。除上述工程一切险及第三者责任险以外,所投其他保险的保险费均由承包人承担并支付,不在报价中单列。

5. 工程量清单中本合同工程的每一个有数量的细目,都需填入单价;对于没有填入单价或总额价的细目,其费用应视为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的其他单价或总额价中。承包人必须按监理人指令完成工程清单中未填入单价或价格的子目工作,但不能得到结算及支付。

6. 符合合同条款规定的全部费用应认为已被计入有标价的工程量清单所列各细目之中,未列细目不予计量的工作,其费用应视为已分摊在本合同工程的有关细目的单价或总额价之中。

7. 工程量清单各章是按第八章“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第七章“技术规范”的相应章次编号的,因此工程量清单中各章的工程细目的范围与计量等应与“工程量清单计量规则”“技术规范”相应章节的范围、计量与支付条款结合起来理解或解释。

8. 工程量清单中所列工程量的变动,丝毫不会降低或影响合同条款的效力,也不免除承包人按规定的标准进行施工和修复缺陷的责任。

9. 本合同工程各类装备的提供、运输、维护、拆卸、拼装等支付的费用,已包括在工程量清单的单价与总额价之中。

10. 用材和预制场地均考虑就近原则计算核定。

11. 子目 102-3 安全生产费: 报价实行总费用报价,总的安全生产费用为 100 章至 700 章合计的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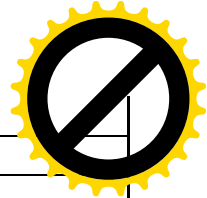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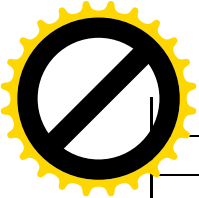
12. 在工程量清单中标明的专项暂定金额、不可预见费(工程量清单合计减去专项暂定金额后的 0%),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应由监理工程师按合同条款的规定,结合工程具体情况,报经业主批准后指令全部或部分地使用,或者根本不予动用。

13. 计量方法

a. 用于支付已完工工程的计量方法,应符合“技术规范”中相关章节的“计量与支付”条款的规定。

b. 图纸中所列的工程数量表及数量汇总表仅是提供资料,不是工程量清单的外延。当图纸与工程量清单所列数量不一致时,以工程量清单所列数量作为报价的依据。

14. 工程量清单中各项金额均以人民币(元)结算。



103-3	临时供电设施			
-a	设施架设、拆除	km	0.1	
第 100 章 合计 人民币 元				

清单 第 1 页 共 4 页

工程量清单表（招标）

合同段：2019 年第二批水竹村委会扶贫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标表 2

第 200 章 路基					
子目号	子目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202-1	清理与掘除	m ³	1353		
-a	清理表土	m ³	1353		



第六章 技术标准和要求

适用标准、规范的名称：除适用现行国家及省市相关的所有标准、规范、规程外，承诺包人还必须遵守发包人在签订合同时及建设项目过程中制订的相关管理规定。

国内没有相应标准、规范时的约定：由发包人委托的设计单位提出标准及规范(含国外标准)，经工程师确认后执行。



第七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响应代表：_____（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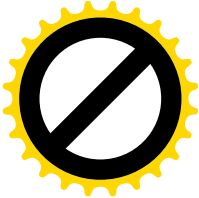
_____年__月__日



目 录

-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谈判保证金
- 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六、施工组织设计
- 七、项目管理机构
- 八、资格审查资料
- 九、其他材料
- 十、第二次报价表

注：第二次报价表为单独准备 1 份，现场填写。



一、响应函及响应函附录

(一) 响应函

_____ (采购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我们愿意以人民币 (大写) _____ (¥ _____) 的响应报价，工期_____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该项目的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_____。

2. 我方承诺在谈判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3. 随同本响应函提交谈判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_____ 元 (¥ _____元)。

4. 如我方成交：

(1) 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响应函递交的响应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 _____ (盖单位章)

响应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地址： _____ .

电话： _____ .

邮箱： _____ .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二) 响应函附录

序号	项目内容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或建造师	姓名:	
2	施工总工期	_____日历天。	
3	质量标准		
4	缺陷责任期	_____年	
5	谈判有效期	_____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年__月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月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递交、
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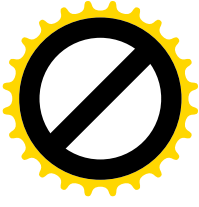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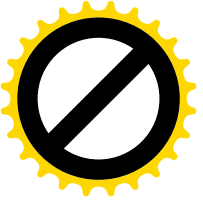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谈判保证金

谈判保证金缴费凭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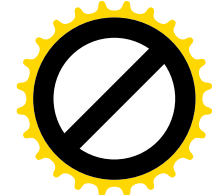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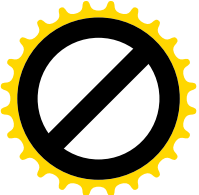


五、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六、施工组织设计

(成交后由成交单位编写，向采购人另册提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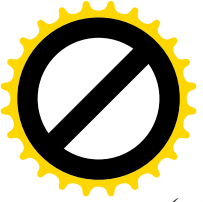


七、项目管理机构

(一)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注：如发包人去施工现场检查项目管理人员到位情况，发现投标文件中的拟派项目管理机构人员不到位的，发包人有权按 5000 元/人/次对承包人进行处罚。



(二) 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建造师注册证、身份证；项目技术负责人应附身份证、职称证复印件；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身份证、上岗证书或岗位证书等复印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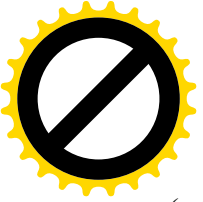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 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八、资格审查资料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建造师)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附企业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和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证件的复印件。					



(二) 近年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

(三) 政府采购活动信用记录自查承诺函

海南诚同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本公司（企业）信用情况，经对“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企业信用信息、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网上查询，截至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我公司（企业）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在本项目谈判活动结束前对我公司（企业）的信用记录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如我公司（企业）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将作不合格供应商处理。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响应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2019年___月___日



九、其他材料

